附件5

个人综合能力赛精品课展示评分标准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评分模块** | **评分标准** |
| **课程设计（70分）** | 课题对应的课程内容理解准确（7分）  教学目标准确明晰，内容要点完整全面（7分）  理论知识阐述准确，内容拓展合理恰当（10分）  关注授课知识与实践/网创实操能力与时俱进（7分）  结构完整，逻辑清晰，教学重点难点突出（10分)  有效回顾、强化，关注教材关联性(SYB十步/网创八步）（7分）  教学中的案例使用恰当（7分）  教学方法技巧选择合理，运用自如（5分）  视觉教具使用规范，契合教学设计（5分）  设计有创新（5分） |
| **现场展现（30分）** | 语言表达流畅、准确（5分）  语调语速停顿恰当（5分）  非语言表达运用恰当（5分）  仪表端庄、教态自然、举止得体（5分）  具备授课感染力，课堂气氛活跃（5分）  教学时间分配合理，控制精准（5分） |
| **分值合计** | **100分** |

**说明：**各评分模块分数应保留至少有效小数点后一位，评委平均分保留至有效小数点后两位。